



关于印发广德市推进“智慧城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2021-2023)的通知

政办〔2021〕22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市直各单位：

《广德市推进“智慧城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业经市政府第28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广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



广德市推进“智慧城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2021-2023)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有关要求，完成“数字江淮”建设相关任务，扎实推动“智慧广德”建设工作，加快政务数据汇集共享，提升城市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夯实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基础，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国家大数据战略、省委省政府“数字江淮”、宣城市委市政府数字宣城“十四五”规划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快建设“智慧广德”部署要求，围绕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加强大数据、人工智能同社会治理的结合，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高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水平，促进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数字经济、数字产业深入发展，为加快建设幸福美好新广德提供有力支撑。

(二) 基本原则



1.坚持以人为本。以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智慧城市建設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突出保障民生，推动民生改善和政府服务模式创新，增强综合服务能力，切实解决社会各方最关心最现实的重点难点问题，让智慧城市建设成果惠及全民。

2.坚持数据驱动。以政务数据汇集、融合、共享为核心，彰显数据在智慧城市建设中的重要驱动作用，推动数据和系统分开，加强政府引导，信息化新技术融合带动，形成市场导向的社会数据汇聚体系，突出数据战略地位。

3.坚持集约统筹。加强统筹规划和统一部署，充分利用和整合现有信息化建设资源，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实行以点带面、分类推进，推动形成结构清晰、体系完备、标准统一、操作性强、便于迭代的智慧城市架构体系，促进“设施共连、平台共用、数据共享、业务协同”。

4.坚持安全可控。加强网络和信息安全管理，强化关键信息系统和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障，落实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构建积极防御、综合防范，构建完善、可靠的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加强个人信息保护，确保城市信息基础设施和数据资源自主、安全、可控。

(三) 工作目标



到 2023 年底,基本建成开放共享的大数据应用体系、便捷高效的惠民服务体系、精细敏捷的城市治理体系、智能泛在的感知网络体系和自主可控的网络安全体系, 推动数字产业创新发展, 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达到国内县级领先水平。

1.大数据应用更加高效。完成城市大数据中心建设, 实现城市政务数据、公共服务数据、便民服务数据有效汇集。人口、法人单位、自然资源和空间地理、社会信用、公共服务资源、宏观经济六大基础库基本建成, 政务数据共享目录基本完善, 实现“应共享尽共享”, 城市管理、公共安全、教育医疗、政务服务、交通旅游、工业经济绩效等领域大数据创新管理能力显著提升。

2.城市治理更加精细。完成城市大脑建设, 物联网技术广泛应用于公共安全、城市交通、生态环境等领域, 构建形成较为完善的经济运行、民生服务、城市管理、社会治理、生态环境、风险防控等城市治理领域智慧化应用体系, 跨部门跨区域跨层级联动指挥调度能力显著提升, 基本实现城市运行“一屏全观”“一网统管”, 城市治理精细度显著提升。

3.政务服务更加高效。完成政务数据共享平台建设, 高度集聚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和便民服务资源, 100%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 100%政务服务事项“最多跑一次”。基本建成功能完善的市、



镇、村三级自助服务体系，全市“零材料、秒审批”事项达 30 项以上。全面完善 7×24 小时政务服务地图，“一地六县”政务服务跨省通办机制健全有效。

4.民生服务更加便捷。城市交通、文化体育、教育医疗等民生领域智慧化水平显著提升。人工智能技术在民生领域广泛应用，基本实现“安康码”在公共交通、医疗卫生、文化旅游等领域的“赋码生活”，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例人口覆盖率达 80% 以上，安康码“一码就医”“一码购药”“一码乘车”“一码旅游”等功能基本实现，普通中小学智慧学校全面建成。

5.风险防控更加智能。建立“全灾种、大应急”的应急管理格局，建成完善的重点领域防范、基层综合治理、隐患排查、自然灾害监测预警、防灾减灾救灾和公共突发事件处置平台，构建形成较为完善的自然灾害、消防灭火、防灾减灾、安全生产、危化品监管等风险防控系统和基层综合治理等领域智慧化应用体系，“城市大脑”公共突发事件协同处置能力作用显现，基本实现风险防控“一体联动”、社会诉求“一键回应”。

6.产业赋能更加优质。5G、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工业互联网等技术广泛应用，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创新活跃，智慧城市与产业发展紧密融合，基本



形成双向赋能、互动发展的良性态势。

7.信息安全更加可控。完成城市信息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建设，信息网络安全综合治理能力显著增强，重点区域、重点领域信息安全保障到位，个人、企业和政府的信息得到有效保护，重要信息系统 100%落实等级保护体系建设，城市信息网络安全态势总体可信、可靠、可控。

二、工作任务

(一) 建设“智慧广德”核心平台

1.推进政务云平台体系建设。构建县级政务云平台，向上对接宣城市政务云，横向整合各部门数据中心，形成“物理分散、逻辑一体”的架构，统一运营运维。原则上各部门不再新建或扩建云平台、数据中心、数据机房等信息数据基础设施，已建非涉密信息系统逐步迁移上云，新建非涉密信息业务系统依托政务云平台进行集约化建设部署。（市数据资源局牵头，市直有关单位、各乡镇按职责分工负责）

2.完善数据资源体系。健全我市数据资源目录体系，统筹推进数据汇聚。强化基础数据库建设，完善人口、法人、宏观经济、自然资源和地理空间、社会信息、公共服务资源等公共基础数据库，逐步整合形成各领域主题数据库。建设数据共享交换平台，

向上对接省、市统一共享交换平台，横向对接各部门本级自建信息系统、公共服务机构、社会服务机构信息系统，推动政务、公共服务及社会数据逐步汇集。建立健全“按需共享、统一流转、随时调用”数据共享机制，坚持“以共享为原则,不共享为例外”，各部门提供自建信息系统数据接口，确保非涉密政务数据按标准规范全部接入本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探索建立统一规范的数据管理制度，研究建立公共数据开放制度，明确数据提供和管理维护责任，建立数据全周期的管理治理机制。积极探索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机制，推进数据资源开发利用和数据资产转化。（市数据资源局牵头，市直有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3.推进“城市大脑”平台建设。建设“4+N”的“城市大脑”工程体系，“4”即一个城市云计算数据中心、一个城市大脑创新运营指挥中心、一个城市大脑数字中台（包含“大数据管理平台”“智慧中枢”“业务中台”）、一个数字孪生城市平台、“N”即是 N 个专项智慧应用场景及智慧应用工程组成的综合体系。为智慧应用场景和信息化系统提供数据支撑、业务支撑和人工智能能力支撑，提升政府管理能力，解决城市治理突出问题，达到智能化、集约化、人性化，实现治理模式的突破；更精准地向企业和个人提供随时随地的服务，使城市的公共服务更加高效，公共资源更加节约，



实现服务模式的突破；充分利用共享开放的数据资源对产业发展发挥催生带动作用，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实现产业发展突破。（市数据资源局牵头，市直有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4.建设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和展示体验中心。构建我市“城市大脑”运行管理中心，通过汇聚、分析和赋能，推动数据在城市运行监测、应急联动、资源配置、智能决策等领域的应用，提供城市运行全景透视图,逐步整合各单位指挥中心功能，构建城市管理的“中枢”，实现“一屏全观”“一网统管”。建设智慧城市展示体验中心，全方位地展示“智慧广德”建设应用的新技术、取得的成果和未来发展方向，从视觉、听觉、触觉等各个感观层面让参观者亲身体验“智慧城市”的便捷性、先进性、创造性。（市数据资源局牵头，市直有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5.提升基础网络设施建设。推动 NB-IOT 窄带物联网建设，抓好 5G 布局，推进共建共享，不断夯实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到 2023 年底前，全市 5G 网络覆盖率达 99% 以上。推进信息基础设施与城市公共设施的功能集成、集约建设，充分利旧、分类分级改造建设网络基础设施，建设高密度的城市管网体系，综合规划城市杆线布局，综合利用信息杆资源，实现更高水平的普惠接入和更高质量的公共服务。打造物联、数联、智联三位一体的新型



城域物联网，部署城市神经元节点及感知平台，精准反映城市运行态势，提升智慧化管理和风险预测能力；做深做细基层单元，构筑“城市神经元系统”，助力“城市大脑”功能拓展、服务延伸；综合运用深度学习、智能感知等技术，使城市和社会运行可建模、可计算，支撑城市管理和社会治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不断提升。（市经信局牵头，市直有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6.强化信息安全防护。加强数据采集、存储、应用等环节的安全管理，探索数据安全评估体系建设。完善网络安全综合监控体系，探索动态防御等新技术在网络安全漏洞发现、重大事件预警等方面深度应用，提升态势感知、应急协同处置和快速恢复能力，落实等级保护制度、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制度和《网络安全法》“四同步”要求；增强规划建设、运行监测、通报整改等各重点环节的网络安全管理；进一步优化网络安全检查和风险评估机制。（市委网信办牵头，市直有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7.建设“城市一卡通”。建立以第三代社会保障卡为线下载体，“电子社保卡”“安康码”等多码融合为线上载体的城市“一卡通”服务管理模式，在交通出行、旅游观光、文化体验等方面实现“一卡通用、一码通行”。制定“一卡通”技术标准，建设社会保障卡卡管系统，兼容运行第三代和第二代社会保障卡，全面发放第三代



社会保障卡。建设资金缴费和发放监管平台，实现社会保障、公积金提取等待遇通过“一卡通”发放和监管。（市人社局牵头，市直有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建设“智慧政府”应用功能

8.全面提升“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功能。充分利用“安徽政务服务网”“皖事通办”等省建平台功能，深化“智慧政务”成果，拓宽“不见面”审批事项范围，提高网上办事水平。推动电子印章、电子证照、电子云签、电子档案等在政务服务领域广泛应用，让服务好找、好问、好办、好评。实现100%个人事项可全程网办（法律法规规定和确有到现场办理的特殊需求除外），推出100个企业“一件事”、30个公共服务及便民服务“零材料秒审批”。建设我市“皖事通办”专栏、专页，拓展上线更多社会服务事项，推动各类证照年检年审等“掌上办”事项应上尽上。（市数据资源局牵头，市直有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9.推进“安康码”应用便民。不断拓展和丰富“安康码”功能，推动“安康码”赋能升级和多码融合，完善“安康码”在个人信息、电子证照、支付凭证等多方面的应用，完善“安康码”在政务服务、医疗、交通出行、社会保障、公用事业和金融服务等多领域应用，实施安康码与政务服务系统、全民健康系统、医保系统、公交系



统、全域旅游系统等信息系统的数据对接，实现安康码“一码办事”“一码就医”“一码购药”“一码乘车”“一码旅游”等功能，推动从“一码通行、一码通办”到“一码共享、赋码生活”。（市数据资源局牵头，市卫健委、市人社局、市医保局、市交运局、市文旅局等有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10.提升线下政务服务水平。建立覆盖市、镇、村三级的自助服务体系，实行7×24小时不打烊“随时办”服务。聚焦重点领域高频事项，实行线上线下全流程并联办理，推动更多跨部门事项“最多跑一次”，拓展政务服务“一件事”覆盖范围。全面实行政务服务“好差评”，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市数据资源局牵头，市直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11.积极推动“一地六县”数字长三角建设。进一步发挥“一地六县”数字长三角发展联盟作用，主动协调，加快推进“一地六县”城市大数据中心互联互通，数据资源跨省共享共用，实现“一地六县”政务服务、公共服务、便民服务“异地办”“就近办”“跨省通办”，探索公共服务资源“跨省共享”。建立“一地六县”信息数据互信互认机制，加快推动电子营业执照、身份证件、社保卡、驾驶证、行驶证、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资格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出生医学证明等电子证照广泛共享互认。（市数据资源局牵头，市直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参与并推进“一地六县”“乐游长三角”信息共享平台建设，健全文旅信息数据库，完善智慧旅游基础设施，实现“一地六县”旅游资源无缝对接，建立我市精品景点 VR 数据库，积极推动“一地六县”共建跨省跨区的“假日休闲游”“民俗文化游”“长三角之心”等精品旅游线路。（市文旅局牵头，市直有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推进城市“一卡通”在“一地六县”实现“一卡通行”。（市人社局牵头，市直有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12.推进建设“互联网+监管”。加强监管信息归集共享，梳理全市监管业务事项，联通各级各部门监管业务系统，持续汇聚各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监管业务数据，推动监管事项全覆盖、监管过程全记录和监管数据可共享、可分析、可预警。（市数据资源局牵头，市直有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建设“社会治理”智慧应用

13.城市治理。建立“智慧城管”平台，构建城市数字化管理、闭环式管理、精细化管理和动态实时管理体系，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技术的自动识别能力，实现暴露垃圾、店外经营、违规户外广告、乱堆物堆料、沿街晾挂、非机动车乱停放等城市违法行

为自动识别、定位、通知，已处理场景的自动对比、归档等，通过三维地图全面直观的展示城市治理存在的问题，利用大数据分析为城市管理者辅助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大幅提升我市城市治理现代化水平。（市城管执法局负责）

14.社区治理。全面梳理、规范全市门牌号，形成全市标准地址，研发推广信息采集小程序，建设二维码门牌系统，形成“一户一码”，通过“一码多端”，由社区网格统一采集，各职能部门多点应用，构建社区信息采集、研判、沟通、共享、决策为一体的智慧化治理平台。同时，充分整合楼宇监控、电子猫眼、智能锁、智能报警等设施设备，充分利用城市大脑的云计算能力，智能识别、预警社区安全相关事件，形成党委、政府统一领导，公安机关主导，社会协同治理，公众参与，法制保障的智慧化社区治理体系。（市公安局、市民政局负责）

15.智慧公安。进一步织密重点路段、重点区域、关键要害场所智能感知设备部署点位，强化全市公安内外数据资源汇聚、整合与治理，建成新一代公安信息网。构建融合指挥综合系统、智慧防控综合系统、一张网综合系统、智慧公交系统，对“交通大脑”进行优化升级，拓展应用功能和应用覆盖区域。开展“智慧安防社区”“智慧公交”“前哨”系统等为主要内容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设。构建重点区域安全智慧化防控体系，利用高视角监控视频和人脸抓拍相机，及时预警人群聚集现象，并自动预警，对人群较为密集或重要度较高的市民中心广场、体育场馆、火车站汽车站、人流密集景区、市政府核心办公区等重点区域，建立公安、城管、应急、社区等多部门协同保障机制，实现智能识别、统一指挥、综合处置。（市公安局负责）

16.智慧交通。全面整合交通行业信息资源，建成交通行业数据资源中心，解决行业发展数据瓶颈；建设形成一体化智慧交通应用群，融合实现全市交通运输综合监管、交通智能辅助决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行业管理精细覆盖、公众出行主动服务、智能综合执法等多个功能；建设形成相关支撑保障体系，即为实现智慧建设与运营的可持续发展所需的应用支撑。通过智慧交通的建设，打造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安徽县域排头兵与全国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市交运局负责）

17.智慧应急。建设1个中心（市级应急指挥中心）、1个平台（应急管理综合业务应用平台）、3张网（应急指挥通信网、卫星通信网、无线通信网）、3类感知（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应急处置现场感知网络）和N个系统（非煤矿山、自然灾害、烟花爆竹仓储企业等监测预警系统，危化品风险监测预警系统，防



灾减灾救灾综合管理系统），市级应急指挥中心和应急管理综合业务应用平台纳入城市运行管理中心集中建设，形成监督管理、监测预警、指挥救援、决策支持、政务管理五大业务为主的智慧化应急管理体系，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实现全市应急管理一体化指挥作战。（市应急局负责）

（四）建设“智慧民生”应用功能

18.智慧教育。推进教育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促进信息技术与学校育人深度融合，构建“4321”智慧教育体系（学生、教师、管理者、家长 4 类用户，智慧学校建设工程、因材施教提质工程、学前教育创新工程 3 大信息化工程，总集成、总服务 2 项应用成效保障措施，建成 1 个互联网+教育大平台）。推进智慧学校建设和应用，实施因材施教工程，建立教学大数据分析与反馈系统和个性化学习系统。启动幼儿智慧教育，建立人工智能幼教平台和幼教助手系统。建立云课堂系统，促进学生跨时空学习。建成学业评价系统，逐步推进系统在中小学教育教学中应用。建设市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提供应用集成平台、教育数据中心、多终端入口与平台基础服务，实现优质资源共建共享，提升我市教育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市教体局负责）



19.智慧健康。深化医疗资源联合联动，提高医疗资源的效率效能，加快推进全民健康服务平台建设和应用，不断完善公共卫生、医疗服务、药品供应、综合管理、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行业管理等系统功能。提供医疗资源上下贯通、信息互通共享、业务高效协同服务，支持便捷开展预约诊疗、双向转诊、远程医疗等业务，推进“基层检查、上级诊断”，推动构建有序的分级诊疗格局，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更加公平可及。（市卫健委、市医保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0.民生服务。构建公共服务场所和设施数据的公共服务主题库。并与时空地理信息模型结合，构建全市公共服务一张图，实现城市公共服务可视化管理。让广大市民随时掌握公共服务的具体位置和详细信息，获得“所见即所得”的公共服务，享受“大数据红利”（市数据资源局负责）。

21.智慧环保。建立统一的数据中台，实现各类环境数据资源统一存储、管理、应用及展示，做到全局共享；并对数据中台中的数据进行预警监测、分析研判。全面提升区域环境监管力度，加大对生态环境的全方位监管。向社会开放发布水质、大气、噪声等环境质量要素指标。（市生态环境分局负责）

22.智慧社区。开展第二批智慧社区试点建设提升工作，选取



3-4个条件成熟的社区开展智慧社区推广建设工作。在各社区建立一个综合信息平台，整合各类服务资源，通过数据互通共享，为社区群众提供党务、政务、文化、医护及养老等生活互助多种便捷服务，真正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米”。实现“以智慧政务提高办事效率，以智慧民生改善人民生活，以智慧家庭打造智能生活，以智慧小区提升社区品质”的目标。（市民政局负责）

（五）建设“智慧经济”产业应用功能

23.智慧园区。以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地理GIS、BIM等技术为重点，构建具备感知、计算、分析、决策一体化的智慧园区平台。为园区提供更安全的园区环境、更智慧的公共服务、更智能的运营管理、更科学的规划决策。降低园区运营成本，提高园区管理综合效能，实现园区经济可持续发展和产业链提升（市经开区管委会、市经信局负责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4.产业数字化。大力推进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加快传统制造向“智”造转变。加速推动工业互联网建设。加快推进“万企上云”行动计划，组织云平台及云应用服务商为重点行业和企业提供“上云”诊断，推动企业数据向“云”端迁移，推进产业链向中高端迈进。加快智能制造升级步伐，推广工业机器人应用，培育智能工厂、



数字化车间，助力企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促进现代服务业集聚发展，支持传统商贸实体企业电商化、数字化改造升级。（市经开区管委会、市经信局、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市科技局、市人社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建设“智慧文化”产业应用功能

25.智慧旅游。建设全域智慧旅游平台（主要包括旅游大数据分析平台和综合旅游服务平台），深入挖掘旅游文化资源，改善旅游服务品质，提升游客体验感。以可视化系统、平台化管理，提升管理效能。以“互联网+”的运营思维，更好地推广旅游产品，提升经济效益。从旅游服务、政府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打造城市旅游品牌。（市文旅局、市数据资源局负责）

26.公共文化服务。推进公共数字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我市数字文化馆、数字图书馆、数字博物馆、数字档案馆建设，改进公共文化服务方式，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更好地满足广大群众的基本文化需要。（市文旅局、市党史地方志室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实施步骤

“智慧广德”建设是一项长期性、综合性工程，要按照边建设、边应用、边出成效的思路，实现1年打基础，2年显成效，3年求

突破。

（一）第一阶段至 2021 年底，主要任务是打好基础，理顺机制体制

1.开展规划设计。编制“智慧广德”十四五规划，推动组建专家智库，为“智慧广德”建设提供全方位的决策、技术咨询和技术支撑服务。

2.完善基础平台。完成电子政务外网升级改造；完成综合政务云平台建设；完善信息资源目录和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建设，完成 70% 的市直单位数据归集。

3.建设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完成大数据中心、云计算中心及城市大脑平台的开发、部署、调试工作，初步完成智慧教育、社会治理、智慧公安、文化旅游等领域 8 个左右智慧场景的开发建设。

4.打造两个中心。启动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和展示体验中心的选址和方案设计工作。

（二）第二阶段至 2022 年底，主要任务是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建设应用示范场景，智慧广德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1.推进重点项目。推进各单位重要业务信息化系统建设，实现部门内部数据整合；持续推进市直单位数据归集，完成同宣城

市数据共享平台对接，形成省、市、县三级数据共享平台互联互通；力争完成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和展示体验中心主体建设。

2.建设示范场景。在城市管理、社会治理、政务民生、文化旅游、教育医疗等领域全面启动应用示范场景建设，逐步在全市范围内推广，确保智慧城市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三)第三阶段至2023年底，主要任务是完善提升，力争迈入智慧城市建设先进行列

1.深化应用场景。充分发挥“智慧广德”在各个领域的作用，建设更多智慧应用场景，提升城市管理和社会治理的效能，让群众切实感受到“智慧广德”带来的便利。

2.完善运维体系。探索一批适合市场化运维的项目，建立完善运行维护工作体系，实现自身造血功能和可持续健康发展。

3.培育智慧产业。通过重点示范项目的建设和应用，汇集人才和技术，积累项目实施和运维经验，带动和培育相关产业发展。

四、保障机制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智慧广德”建设工作领导组，统筹全市信息化工作，优化整合信息化相关机构职能，研究部署信息化领域重大政策和事项。设立数据综合、项目推进、技术支撑三个工作组，统筹协调推进各领域跨部门、跨层级的信息化工作。



(二) 强化项目管理。强化对“智慧广德”项目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建立项目前置初审工作机制，节约项目评审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建立项目绩效评估机制，着重强化系统的实用性和实效性，不断提升“智慧广德”建设管理水平。

(三) 加强队伍建设。加大“智慧广德”建设复合型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力度。打造双创和产业孵化基地，加强创新人才培养培育，构建多层次、高质量的人才梯队。

(四) 探索发展模式。充分践行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的发展模式，引入优质社会资源，发挥资本市场优势，大力吸引汇聚社会资本和金融资源投入共建，在“智慧城市”建设重点领域，以社会大众需求定向开发应用场景，以社会主体发展需求推动智慧应用创新发展，探索政府公共数据集、公共投资项目与社会化开发利用创新融合，提升社会化开发应用的精准服务能力，分担政府管理投入，实现我市“智慧城市”的可持续发展。